附件5

补贴申请承诺书

1.本申请人及授权经销商（或汽车销售机构）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2023年新能源小汽车促消费活动申请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本申请人及授权经销商（或汽车销售机构）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2.本申请人承诺由授权经销商（或汽车销售机构）代为申请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2023年新能源小汽车促消费活动补贴，不委托其它中介机构代理，不存在与代申请机构通过弄虚作假、串通舞弊等方式虚报、冒领、截留、挪用、挤占专项资金等违法违规行为，否则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3.本申请人已知晓并认可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2023年新能源小汽车促消费活动中要求的各类事项，接受政府对补贴受领人的公示和监督，对发放单位核定不符合申请要求而已受领的补贴，承诺立即退还给发放单位，否则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4.本申请材料用于申请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2023年新能源小汽车促消费活动补贴事宜，不再要求予以退还。

特此承诺。

申请人：（签字）

申请人移动电话：

受委托企业：（名称和盖章）

企业电话：

年 月 日